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皖教工委函〔2018〕284号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安徽省文明办关于印发安徽省推动“好人成名人” 工作方案的通知

省属各高等学校、厅直属中专学校，委厅机关各处室、厅属事业单位：

现将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关于印发<安徽省推动“好人成名人”工作方案>的通知》(皖宣办字〔2018〕49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做好推荐工作。每所本科高校推荐2—3名，高职院校每校推荐1名，厅办公室从在机关处室、厅属事业单位和厅直属中专学校中推荐3—5名。请将推荐的“好人”事迹材料电子版于6月30日前发至指定信箱，相应的纸质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寄至省委教育工委。逾期不报，视为放弃。

思政处联系人：彭青和 电话：0551-62831820

电子信箱：846426794@qq.com



邮编：230031

地址：合肥市金寨路 321 号省委教育工委思政处



(此件主动公开)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安徽省文明办 文件

皖宣办字〔2018〕49号



关于印发《安徽省推动“好人成名人”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委宣传部、文明办：

现将《安徽省推动“好人成名人”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徽省推动“好人成名人”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不断深化“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推动实施“好人成名人”，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大力弘扬“好人”的崇高精神，激励人们向上向善、孝老爱亲，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在全社会树立见贤思齐、崇德向善、德行天下的良好风尚。

二、工作目标

充分发挥群众身边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让“好人”成为家喻户晓的社会名人，成为争相效仿的道德榜样，成为看齐对照的价值坐标，着力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为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建设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道德滋养。

三、重点任务

1. 开展“人人推”的选树行动

(1) 纵向上层层选树。坚持从楼道、村居最基层发动,开展“村居好人”“乡镇好人”“县区好人”“地市好人”“安徽好人”五个层级“好人”的推荐评议活动。综合“好人”事迹,择优推荐参加“中国好人榜”学习宣传活动。真正让身边典型选树活动,成为基层群众热议的话题;让选树的“好人”,成为群众公认的榜样人物。

(2) 横向上系统推举。会同工会、共青团、妇联、教育、卫生、公安、税务等行业系统,以评选最美人物为载体,广泛推举各行各业“好人”。

2. 开展“天天见”的宣传行动

(1) 新闻宣传。各级各类媒体常态开设专题专栏,保持“常流水、不断线”的节奏,多形式报道“好人”的善行义举,多角度讲述“好人”的暖心故事,通过“宣传无限量”,传递“好人正能量”。安徽日报“安徽好人”专栏、安徽广播电视台新闻联播“安徽好人在身边”专栏、中安在线新闻网站“好人天天见”专栏,原则上每天推出一位“好人”典型事迹报道,安徽文明网加大动态报道力度,及时更新“好人”信息。省直各媒体所属“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及时推送相关稿件,各市媒体同步跟进做好报道,形成上下联动的强劲声势。

(2) 社会宣传。发挥安徽好人馆的龙头带动作用,扎实推

进市县好人馆建设,动态展示“好人”的先进事迹,到2020年,全国文明城市和提名城市、安徽省文明示范县和文明县实现好人馆全覆盖,其他地方创造条件、主动跟进。积极创作以“好人”为原型的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在机场、车站、公园、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大型户外广告、电子显示屏等社会媒介予以展示宣传。加强“好人”阵地宣传,各村居、乡镇的宣传橱窗都要固定“好人宣传栏”,各县(市、区)至少分别建设1个“好人”主题公园广场、主题社区小区、主题大道长廊等,让“好人”走近群众身边、走入百姓生活。

(3)文艺宣传。利用话剧、黄梅戏、微广播剧、微电影、诗词、现场交流活动等多种形式,演绎“好人”故事。组织开展“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进校园”等活动。年度编创“好人”戏曲(含小戏、折子戏)5部以上,“好人”话剧(情景剧)5部以上,“好人”微广播剧20部以上,“好人”微电影(微视频)20部以上,为每一位上榜“中国好人”创作一首诗歌。开展“好人的瞬间”“好人的一天”“好人的力量”图片征集,在安徽好人馆和省直媒体展示宣传。

3. 开展“处处敬”的礼遇行动

(1)精神上褒奖。对新推选的“好人”张红榜、发喜报,在村居、单位公开栏定期发布“好人榜”。凡是本地举行的重大节日节庆活动,邀请“好人”代表作为嘉宾出席。鼓励支持“好人”参选各级“两代表一委员”。开展“好人看安徽”系列活动,

组织“好人”代表行走江淮大地，看发展变化、品地域文化、谈心灵感悟，增强做“好人”的自信心和荣誉感。

(2)政策上礼遇。深入推进道德信贷工程，以诚信做抵押，用道德做担保，通过小额信贷资金帮助困难“好人”发展生产、改善生活、创业致富。安徽发行集团所属共享书店，“好人”借阅书籍免押金。鼓励各地出台规定，在公共交通、景区游览、健康体检等方面给予优待。

(3)生活上关爱。建立本地上榜“好人”信息库，确立层层跟进联系制度，定期开展交流联络。发挥安徽道德建设基金的重要作用，加大资金筹措力度，对生活困难的“好人”，安排专项资金及时予以帮扶。发动社会爱心人士、公益组织、文明单位，与生活困难“好人”开展结对帮扶，培植生活收入来源，扶助解决实际困难，让“好人”生活得更体面、更有尊严，鲜明树立“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价值导向。

4.开展“时时学”的提升行动

(1)做群众身边引路人。注重发挥“好人”的示范带动作用，支持“好人”成立工作室、服务队等，以他们的优秀品质、优质服务、优良技能影响身边人、带动周边人。

(2)做公益行动召集人。引导“好人”参与扶贫帮困、慈善捐助、支教助学、无偿献血、器官捐献等公益活动，为公益代言，为社会做贡献。

(3)做志愿组织领头人。帮助“好人”成立志愿服务组织，

带领更多的人行善举、做好事，让“好人”领衔的志愿服务组织活跃在江淮大地，成为群众身边的“暖心人”。

四、有关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把此项工作作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重要抓手，作为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的重要内容，加强领导，持续推动，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

2. 狠抓工作落实。要明确目标、突出重点抓落实；要创新方法、创新载体抓落实；要以钉钉子精神，凝心聚力、锲而不舍抓落实。

3. 务求工作实效。要增强责任意识、强化督促指导，常抓不懈、持之以恒，不断放大“好人”示范效应，推动“好人”个体向社会群体覆盖，确保“好人成名人”工作取得实效。

抄：省文明委各成员单位
报：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办公室

2018年5月16日印发